

半分鐘的猶豫

卡尼爾和弗拉茨是美國一所小學的老師,她們和南非一個貧困小鎮的一所小學建立了友誼幫帶關係。

有一次,卡尼爾和弗拉茨一起,帶著幾位美國學生來到了那所南非的學校。卡尼爾和弗拉茨決定帶南非的孩子們去山上探索自然奧秘。正當他們來到半山腰的時候,意外發生了:弗拉茨因為想拉一位南非黑人少年,結果自己失去了平衡,摔到一條足有兩米深的山溝里,血流不止。

醫生發現她失血過多要輸血,遺憾的是弗拉茨的血型並不多見,卡尼爾和那些美國學生沒有一個和她的血型相匹配。這時,卡尼爾注意到了那位始終默默站在一邊的黑人少年,弗拉茨正是因為想拉他才摔下山溝的。卡尼爾走過去對他說:“試試你的血吧!”

那位黑人少年的血型與弗拉茨完全吻合!然而在醫生想要拉過他的手臂抽血時,他把手一縮,怯怯地問:“你們是要抽我的血嗎?”

“是的!因為只有你的血才能救弗拉茨老師!”醫生告訴他說。

“我想考慮一下!”黑人少年輕聲說著,把頭低了下去。

卡尼爾看著那位黑人少年,在心里近乎憤怒地嘀咕:“弗拉茨老師是因為幫他才摔下山溝去的,你為她輸點血也表示猶豫?”

你為她輸點血也表示猶豫?”

那位黑人少年低著頭考慮了足有半分鐘,然後他慢慢地抬起頭來,讓所有人沒有想到的是,他的眼眶里竟然噙滿了淚水。他咬了咬嘴唇,把目光投向了卡尼爾說:“我同意輸血,但是我想提一個請求!”

“輸血救人還要講條件?這簡直太讓人憤怒了!”卡尼爾心里想著。

“我只希望你們以後能常來我們的學校!”

“這還用說嗎!我們當然會這樣做!”卡尼爾說。黑人少年似乎得到了一個滿意的答復,他把手伸向了醫生,那一刻,兩顆淚珠從他的眼里流了出來。

幾分鐘後,那位黑人少年抽完血後被醫生安排坐在長椅上休息。他輕輕地問卡尼爾:“我想知道,我將在什麼時候死去?”

“死?你並不會死去啊!你只是輸出一點血,需要休息一下而已!”卡尼爾和醫生幾乎同時回答他說。

那一刻,包括卡尼爾和醫生在內的所有人都突然明白:他在輸血前的猶豫,並不是在考慮要不要輸血給弗拉茨老師,而是在考慮要不要為弗拉茨老師獻出生命。更加讓人無法想像的是,他作出那個在他看來是要獻出生命的決定時,只用了半分鐘!

生活中,我們有時候會站在自己的視角去分析判斷別人,甚至會自以為是隨便譴責批判別人,其實,如果我們不知道別人的生活,無法對別人的酸甜苦辣感同身受,那麼,就不要輕易地去指責別人或者批判別人。

這個世界的一切結果,都不是無緣無故產生的,任何人做任何事,都有他的原因和理由。任何人的生活都有不為人知的喜怒哀樂。如果不分青紅皂白就急于指責和批評,很容易造成對別人的傷害。

換一個角度,你會發現並不是只有你是這個世界的主角。千人千樣,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故事,每個人都是自己故事里的主角,不管故事是平淡無奇,還是曲折坎坷,每個人都已經歷不同的故事,或悲傷或幸福。人生無常,誰都會有眼淚有悲傷,我們要學會欣賞和悲憫,學會善待他人,畢竟人生一世誰都不容易。



前些年我填過一份問卷,問心目中的理想生活是什麼,我當時認真地說了一通傻話:住在幽靜的木屋里,附近有一面湖,湖水旁有草地。白天在湖邊跑跑步,晚上倒一杯啤酒坐在走廊上聽蟬叫。反正大致是瓦爾登湖的中國版吧。誰料沒過多久,因為換工作,我有幾個月沒事干,真可以到鄉間小住一陣。朋友把鑰匙拿來,摺下我一個人在那兒修養身心,說是“換換腦子”。雖沒有湖,住的也不是木屋,但確實幽靜,也有大片的草地。不怎麼有蟬叫,但能聽到遠處村子里的狗叫。每天我都散步到幾百米外的小賣部買點吃的喝的,然後端着易拉罐啤酒坐在院子聽狗叫。按理說,這是內省的好時機,離開紫陌紅塵的喧囂,擦拭心靈上的灰塵,傾聽自己內心的聲音。我安靜地坐在那里,聽到自己內心的聲音卻是:“要是能上網該多好啊!要是能上網該多好啊!”

有過這段田園牧歌式的經歷,我有時會納悶:野花綠草很好看,但長年累月地看不會悶嗎?大部分人應該還是會悶的吧。略薩的《情愛筆記》里有一個人物,當別人跟他描繪“牛群在芳香的野草上徜徉”之類的美景時,他生氣地喊叫:收起牛群野草小木屋的這一套!沒有了現代文明的襯托,那玩意兒有啥意思?“如果有一天,地球被摩天大廈、金屬大橋、柏油馬路、人工花園、岩石鋪地的廣場、地下停車場覆蓋,整個地球都澆築了鋼筋混凝土並成爲一座無邊無際的球形城市(很好!到處都是書店、畫廊、圖書館、餐廳、博物院和咖啡館),我會舉雙手贊成!”聽上去有

點可怕,但如果非要選擇的話,我也會選球形城市吧。

古代文人許多喜歡寫隱逸詩,這個題材成了文學中的一種神話。很多士大夫當着官,也要寫首詩表明一下心志,描繪自己的理想生活:擺脫名利場上的紛爭,歸隱田園,種種地,喝喝酒,何等快活?當然他們大多不種地,主要是看別人種地。但在他們的設想里,看別人種地也很快樂,“獨出前門望野田,月明蕎麥花如雪”。話是這麼說,真看多了也悶。人的思維需要外界刺激,尤其是經過高頻度刺激的人,忽然被切斷了刺激源,就容易處於麻痺狀態,時間長了就覺得單調了。辛棄疾寫了好多讚美田園生活的詩詞,我就學過一首:“茅檐低小,溪上青青草。醉里吳音相媚好,白髮誰家翁媪?大兒鋤豆溪東,中兒正織雞籠。最喜小兒亡賴,溪頭臥剝蓮蓬。”生活真是押着韻的美好。可一旦朝廷有起用的意思,辛棄疾也顧不得看溪上青青草了,急吼吼地出發,“單車就道,風采凜然”。當然辛棄疾是爲了報國、中興,但設身處地替他想想,也未必就絲毫沒有解悶之感。

除了田園,文學里的另一個神話是故鄉,且經常和田園神話糾纏在一起。前一段時間大家都在寫“每個人的故鄉都在淪陷”,感嘆一份曾經的美好在漸漸消失。隨着城市化進程的推進,

很多時候,我們都敗給了看似沒意思的小事情。

1 我所在的這條小街東西兩邊有很多小商店,賣的也都是日用小百貨,物品的種類、價格相差無幾。只是很多人都喜歡進東面中間的“客悅”商店,進去後質量、價格一概不問,直接拿東西付錢。

那家小店跟別的店唯一不同的,是店門口的台階上擺着好些花。花盆呢,多是廢品利用:不是破了沿兒的塑料盆,就是白色泡沫箱子,還有剪去上半部分的食用油塑料桶等等,反正沒正兒八經的花盆。花兒自然也不名貴,吊蘭、綉球花、鋪盆草等等,都是剪一枝插進土就可成活的。

愛花的人,一定心地柔軟,如此接地氣地養花,肯定熱愛生活,這樣的人斷然不會也不忍用假貨欺騙顧客。這是我自己進店買東西的理由,似乎沒有道理也不合邏輯。這樣想的人一定不會只有我一個——小店紅火的生意就是力證。

2 第一次開着小貨車跟着後勤處的老王去買掃帚。進了南關市場,兩排都是賣掃帚、簸箕的,老王看都不看,一直往前走。

走到盡頭,他卻說:“可能她今天有事沒來,明天再來看。”我就納悶了,是買掃帚有技術含量還是他想照顧自己熟人的生意?

第二天再陪他前去,才發現他要買的掃帚跟別家的還真不一樣:掃帚把用布纏得瓷瓷實實,掃起來不紮手。

掃帚很多,纏的布的颜色、質地也不相同,看得出都是舊布料,可的確給使用者帶來了方便。我們先買了半學期的,一個班發5把,50個班。事情雖小,可用心如此,她的生意能不好嗎?

3 我所在的這條小街還有好幾家面孫先生恨那大自然總是跟他過不去,終於放棄了攝影。妙的是,從他不帶照相機起,每一次的旅行,從頭到尾都有數不完的美景。

“恐怕只有在不汲汲營營的時候,才能無拘無束地欣賞。”孫先生說,“我亦無爭,天亦美!”

巧說 作家賈平凹推崇:“話有三說,巧說爲佳。”這與先賢所求不謀而合。我國已故著名美學家馮文潛先生,生前處處留意探求語言藝術。早年他曾向人講過一個小故事,說有一次他去趕集,走到一個賣陶器的攤子前,想買把夜壺,挑了又挑,都嫌太大,就對這位陶器工人說:“好是好,就是嫌大了。”這個工人如果不懂交流忌諱和語言美,便會說:“大是大,小便裝得多啊!”這就粗魯不雅了。他應聲說:“哎,冬天,夜長啊。”馮老聽了大爲欣賞,因這句話不但文明巧妙,而且音在弦外,意味深長。

我亦無爭,天亦美 孫先生是一位登山攝影家,爬遍了國內的大小名山,也照了成千張的風景照片,可是當朋友欣賞他的作品時,他總是遺憾地說:“就是那么巧,每次看到最美的風景,都是在我底片用完的時候。”

聽到的人則在背地說,他那樣講,是與歌星自稱感冒喉嚨不好,有着相同的心理。問題是,在爬山時,大家確實看見他底片用完,又遇到美景時捶胸頓足的表現。有時在下一站買到底片,他甚至會沿原路跑回去補拍,只是多半悵然而返,天光雲影,才隔一小會兒,居然全變了。

有一次,同行的人特別爲他帶了一卷底片,果然他底片用完,又遇到10年難見的美景,那人便將底片交給孫先生,豈知當他裝妥,從取景鏡望出去,又是頻頻搖頭,洗出來之後,還是不滿意。

敗給“沒意思”

真的,老王看都不看,一直往前走。

第二天再陪他前去,才發現他要買的掃帚跟別家的還真不一樣:掃帚把用布纏得瓷瓷實實,掃起來不紮手。

掃帚很多,纏的布的颜色、質地也不相同,看得出都是舊布料,可的確給使用者帶來了方便。我們先買了半學期的,一個班發5把,50個班。事情雖小,可用心如此,她的生意能不好嗎?

3 我所在的這條小街還有好幾家面

孫先生恨那大自然總是跟他過不去,終於放棄了攝影。妙的是,從他不帶照相機起,每一次的旅行,從頭到尾都有數不完的美景。

“恐怕只有在不汲汲營營的時候,才能無拘無束地欣賞。”孫先生說,“我亦無爭,天亦美!”

館,我喜歡去較遠的那家,卻真的與量大味美無關。

客人一掀開門簾,老闆娘就會滿臉是笑地打招呼:“來了,趕緊坐。”那股歡樣,好像客人都是她家金貴的親戚。要調味了,她會不厭其煩地問客人,有忌口的沒?辣子,醋放多少?

附近的面館是不少,可這家並不高檔的面館,生意就是好。

很多人在很多時候,都敗給了“沒意思”,很多沒意思其實都很有意思。



精彩短文選



如初遇,如訣別

有一位畫家說,齊白石的畫爲什麼畫得那么好?而且年紀越大畫得越好?因爲他越到晚年,對生活就越依戀,越愛惜身邊的一切。

“他晚年的畫,既有像是第一次看到紅色辣椒的感覺,又有像是最後再看一眼的不捨之情。”

這樣的描述,深動我心。彷彿有點明白,那些紅辣椒、大白菜、

小魚小蝦,本也平平常常,經常面目無光,但爲什麼在大師的畫作里,可以變得令人迷戀,價值連城?因爲,大師筆下畫的不只是萬物的表象,他與世間萬物莫逆相交,一生難捨——他畫的,是他的愛與珍惜。

如果人間的至愛之情也可以有個長相,我想,它可以長成如此一幅丹青的模樣,每一個筆觸、每一滴水墨,都像至愛的眼神,最純粹也最複雜。它既是熱烈的表達,也是深長的沉默,有無比的幸福,也有難言的痛苦,如初遇,又如訣別。

初遇使人感覺新鮮,初遇之心,令愛的表達天真熱烈,生生不息;而訣別令人憂傷難捨,訣別之情,令我們懂得,愛的盡頭是珍惜。

我想,人的一世,即便不能如齊白石那樣至愛萬物,至少,也應該這樣至深至美地去愛一次,哪怕只是愛一個人、一件事、一樣東西。

假與劣

前幾年,朋友曾跟我講了這麼一件事。他帶的一個博士生畢業了,孩子來京求學,爲此求到校方一位主任,主任提出要一幅啓功先生的字。老先生一聽朋友是爲了孩子上學,二話沒說立即馬寫了一幅。

過了一段時間,啓功先生因病住院,這位主任也去探視,並打開那幅字當場請教老先生是不是真的。老先生看了說:“呵,假是不假,就是劣!”

潘家園有個賣字爲生的小伙子,專仿啓功,幾可亂真。但如果你請他爲你新開張的字號題塊匾,小伙子便會立即沉下臉謝絕:“我和啓功先生有約法三章,一不題匾,二不題寫書籤……”

“你還真見過啓功先生?” “見過。” “先生怎麼說?” “你的字是假,但不劣。”

田園與故鄉

中國鄉村開始凋敝,這是事實。但是很多感嘆不是爲了哀婉這個,倒像在構建一個關於過去的田園神話。如果過去真的這麼美好,那我們這一代人都胡折騰了些什麼啊?

也許就像一句名言說的:過去顯得美好,不是因爲它們真的如此美好,而是那時我們年輕。青春在某種程度上是殘酷的,心理往往要像蛇蛻皮那樣蛻下血淋淋的一層,才會成長。但另一方面它也不乏美好:那時的荷爾蒙濃稠得像化不開的烈酒,未來空曠得走不到頭的地平線,沒有方向卻充滿力量。

無論是友誼還是愛情,都因新鮮而格外美好。我們感懷的從來不是真正的故鄉,而是在故鄉里流淌的童年和青春。

我的故鄉是一個三線城市,每次回去多少都會發現它的變化。上學時走過的林蔭路變成了專賣店,曾在夏夜里坐着喝汽水聊天的馬路牙子也全無踪影,這當然會讓我有些傷感。但這座城市沒有淪陷,只是在成長——拋開了我,自己成長。我曾站在故鄉

中學的門口,看着從那里涌出的孩子,熱淚盈眶。20多年前,從那里背着書包走出來的少年里,也有我。而我眼中淪陷的現在,正是這些孩子們擁有的青春。它何曾真的淪陷?

對於田園和故鄉這兩個題材,無論說得太多,還是說得太傷感,都容易流於虛偽。隨着時間的變化,故鄉再也不適合我了。就算老了,我也不會回去定居。我和這個城市相遇,然後分開,帶着一些恨也帶着一些愛,然後和它各自成長。這就是整個故事。就像奈保爾在《米格爾街》結尾里描寫離鄉時的話:“我步履輕快地朝飛機走過去,沒有回頭看,只盯着我自己的影子,而它就像一個小精靈在機場上跳躍着。”(文:押沙龍)

